

2023年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 高龄津贴发放工作自查报告(精选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报告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篇一

xx区于2015年7月起，在全区范围内实施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为规范高龄津贴的申报、审核、发放程序，加强高龄津贴管理，建立健全高龄津贴工作机制，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具有天心户籍且年龄在80周岁以上的城乡高龄老人。

以年龄段划分为3个标准档次：

(一)80—89周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50元；

(三)100周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400元。

高龄津贴须经申请、审批后发放。

或80—99周岁老人的津贴申请表。其申请、审批程序如下：

1. 申请。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可在年满80周岁前1个月起向户口所在地的村(社区)提出申请，高龄老人可委托亲属代理申请，并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及其复印件各一份(验原件，留复印件)。

2. 初审。村(社区)收到申请后,凡申请材料齐备的应予受理,并在每季10日前完成初审。村(社区)可采取入户调查、邻里访问、向公安派出所核实情况等形式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申请人应予配合。经核实无误后,由村(社区)上报至街道民政办。

3. 复审。街道民政办应在每季15日之前审核,将高龄津贴新增和取消申报表及相关资料上报至区民政局老龄办。

4. 审批。区民政局老龄办在每季20日之前审批完毕,并于批准后分上半年(6月)和下半年(12月)发放高龄津贴。

(一) 年满100周岁的高龄老人,应在年满100周岁之月起凭本人身份证和户口簿(查原件,留复印件一份)向其户籍所在村(社区)提出申请转为百岁老人津贴,并填报《天心区百岁老人津贴申报表》。村(社区)签具意见后在15个工作日内将申报表上报街道民政办,街道民政办应在每月15日之前上报区民政局老龄办审批。

(二) 享受高龄津贴的人员户籍迁出本辖区的次月或离开最后居住地后没有音讯之日起满6个月的停止发放高龄津贴。村(社区)应在查证事实后20个工作日内将情况上报至街道民政办。街道民政办在20个工作日内报区民政局老龄办,从批准之月起停止发放津贴。因上述原因停止发放高龄津贴的高龄老人再度居住本辖区,可以重新申请高龄津贴,申请核准的次月起重新发放,但停发部分高龄津贴不予补发。

(三) 高龄老人满90周岁的当月系统会自动变更发放标准,不需要街道重新报送此类老人资料。

(四) 享受高龄津贴的老人去世后,其子女或亲属应于当月将老人死亡情况告知村(社区),村(社区)也可自行调查核实,将情况上报街道民政办。街道民政办应在每季15日之前报区民政局老龄办,从批准之月起停止发放高龄津贴。

(一) 建立季报制度。村(社区)每季10日前将新增或取消的高龄津贴申报表和高龄老人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上报街道民政办审核;街道民政办将新增或取消的高龄津贴申报表汇总盖章后,于当月15日前上报区民政局老龄办。

(二) 高龄津贴每半年由民政局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划入以高龄老人姓名开户的银行存折上。

(一) 在核定低保、低收入家庭等困难对象时,高龄津贴不计入家庭收入。

(二) 对享受高龄津贴待遇人员实行动态管理。对享受高龄津贴待遇的人员,各街道民政办要每半年复审一次,复审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纠正,尤其要对申报人是否健在予以核实。

(三) 高龄津贴应全额用于高龄老人本人改善生活,赡养人及其他人员不得占用和挪用,不得虚报高龄老人,不得瞒报或迟报去世老人情况,违者将追究责任。

(四) 从事高龄津贴审批和发放工作的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和依法追回高龄津贴资金;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对符合享受高龄津贴待遇条件的申请人提出的申请拒不受理的;
2. 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或者贪污、挪用、克扣、故意拖欠高龄津贴的;
3. 采取虚报、隐瞒、伪造等非法手段,骗取高龄津贴的。

xx市天心区城南路街道办事处

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篇二

高龄津贴，是一种兼有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性质的社会保障措施。至2009年，中国8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已达到1800多万，并正在以每年100万以上的速度增长。为了解决这部分老年人养老服务的资金保障问题，中国民政部提出：有条件的地区可建立困难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制度。2011年7月4日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宣布目前全国已有14个省份全面建立高龄津(补)贴制度，惠及800万高龄老人。

高龄津贴，对于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重要作用。

高龄津贴按照“低标准、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总体要求，创新高龄老人福利制度模式，健全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推进补缺型老年福利向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使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尊老敬老，相伴一生。

(一) 发放对象。

(二) 发放标准

- 1、百岁老人高龄津贴标准：从200元/月提高到300元/月；
- 2、90周岁-99周岁老人的津贴标准为每月100元；
- 3、80周岁-89周岁低保老人的津贴标准为每月50元。

(三) 审批程序

- 1、高龄津贴发放实行属地管理，严格执行个人申请、三级审批和公示制度。符合高龄津贴的对象持身份证、户口簿到户

籍所在社区、村提出申请，并填写《望城区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申报表》，村(社区)初审，乡镇(街道)审核，区民政局审批。

2、高龄津贴实施动态管理，申请实行随时申报，按季审批，津贴从审批当月起开始发放，每季首月初发放上季度津贴，未及时申报的不予补发。老人户口迁出、去世后第二个月停止发放。各村、社区应及时掌握老年人口信息和变动情况，按照程序及时办理审批、增发、停发手续，确保按时足额发放。

高龄津贴申办流程

1、本人申请。符合条件的老年人由本人或委托他人向户籍所在地的村、社区提出申请，填写《县高龄津贴申请审批表》一式三份，同时提供申请人本人身份证和户口簿原件(复印件各三份)，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3张。

2、村(社区)审查。村、社区负责对申请材料进行调查核实，经公示无异议后填写县高龄津贴发放汇总表上报各镇(乡)。

3、镇(乡)审核。镇(乡)负责对村、社区上报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和信息录入，建立老年人高龄津贴信息数据库，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县老龄办。

4、县老龄办审批。对符合条件的对象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对不符合条件的，将有关材料退回镇(乡)，由镇(乡)告知申请人并说明原因。

5、镇(乡)发放。县老龄办根据审批情况将津贴划拨到各镇(乡)，各镇(乡)实行打卡发放。

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篇三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和我县关于规范津贴补贴发放的政策规定，防止津贴补贴乱发现象的发生，打好规范津贴补贴工作的基础，根据《□xxxx县开展规范发放津贴补贴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文件精神，我院迅速行动起来，针对院内津补贴发放情况进行细致、彻底地自查，现将自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院领导高度重视，专门成立了规范发放津贴补贴专项整治自查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办理并负责反馈。为扎实抓好这项工作，还制订了具体工作方案，明确自查自纠工作的指导思想、责任和要求，确保自查自纠工作落到实处。

- 1、违反规定自行新设项目或者继续发放已经明令取消的津贴补贴；
- 2、超过规定标准、范围发放津贴补贴；
- 5、违反规定发放加班费、值班费和未休年休假补贴；
- 7、超标准缴存住房公积金；
- 8、以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实物等形式发放津贴补贴；
- 9、违反规定使用工会会费、福利费及其他专项经费发放津贴补贴的；
- 12、其他违反规定发放津贴补贴的情况。

根据《□xxxx县开展规范发放津贴补贴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我院认真对照规范津贴补贴工作总体要求，对我院xx年以来津贴补贴发放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自查。从自查情况看，我院

能够严格落实规范津贴补贴的相关文件要求，没有出现违反规范津贴补贴各项规定的情况，应执行的政策规定均能严格遵照执行到位。

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篇四

区人社局、财政局：

根据xxx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金特补贴发放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精神，我单位对工资津贴补贴发放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编制及工资发放情况

xxx区农机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单位编制12人，实有11人，其中：干部10人、工人1人。

xxx区农机局11人每月发放职务（岗位）工资11855元、级别工资26126元、保留工资396元、高原补贴220元、工资区类差149.5元、艰边津贴4360元、地方性津贴21760元、公务交通补贴7250元、养老金补贴1人每月10元。

二、自查情况

xxx区农机监理站工资津贴补贴的发放均依据人社部门的批文执行，没有超过规定标准、范围发放工资津贴补贴的情况，没有违反规定发放已经明令取消的津贴补贴，没有违反规定发放加班费、值班费和未休年休假补贴，没有擅自提高标准发放改革性补贴，没有以各种名义向职工普遍发放各类奖金，不存在未落实上级统一规定的津贴补贴情况和其他违反规定发放工资津贴补贴的情况。

特此报告

违规发放津贴自查自纠报告篇五

20××年4月，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发布通知，对20××年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落实情况督导作出具体安排。此次督导主要围绕20××年底前实现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说如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的总体目标，近三年来推进总体目标落实情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调整优化结构、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为确保我市教师工资待遇，以及各教育专项资金使用合法合规，结合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开展教师工资及津补贴发放情况监督检查的通知》（玉财办〔20××〕17号）要求，澄江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体育局三家联合抽调相关人员，通过实地查看、走访座谈等形式，详细排查了20xx年至20××年8月底教职工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发放情况、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情况、和各类教育专项资金拨付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教职工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发放情况

澄江市共有职业中学1所，高中1所，初中5所，中心小学6所，村完小34所，公办幼儿园6所，教育体育局直属事业单位7所，截止20××年8月，共有教职工1685名。20××年1-8月，发放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共计152xx.68万元□20xx年1-12月，发放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共计13930.73万元□20xx年1-12月，发放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共计13808.87万元，无未发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二）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情况

澄江市20××年1-8月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共计6996.74万元，

每月均按时缴纳，无拖欠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1. 住房公积金缴交情况：缴交住房公积金3xx5.70万元。其中单位部分：1597.85万元，个人部分1597.85万元。

2. 缴交养老保险情况：单位缴交养老保险金1135.46万元，个人缴交养老保险金854.08万元。个人缴交职业年金427.04万元。

3. 医疗保险费缴交情况：单位缴交医疗保险金548.59，单位缴交公务员医疗保险金481.24万元，个人缴交医疗保险金205.71万元。

4. 失业保险金缴交情况：单位缴交失业保险47.33万元，个人缴交30.85万元。

5. 单位缴交工伤保险24.39万元。

6. 单位缴交大病保险46.34万元。

澄江市20xx年1-12月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共计10753.3万元，每月均按时缴纳，无拖欠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澄江市20xx年1-12月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共计11520万元，每月均按时缴纳，无拖欠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按时每月缴纳，无任何拖欠缴纳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三) 各项学生补助发放情况

截止20××年8月31日，共计发放人数32308人(累计)，发放金额765.03万元，无未发放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1.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

20××年学前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到位资金：中央31.27万元，省级5.47万元，市级0.94万元，县级配套1.41万元，到位资金合计39.09万元。此项目秋季学期开始实施。

2.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20××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到位资金：中央xx5.2万元，省级125.8万元，市级20.58万元，县级31.7071万元，到位资金合计363.2871万元。20××年春季学期，享受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困难学生)的小学生708人，每生500元，计35.4万元；初中生1431人，每生625元，计89.4375万元；享受非寄宿制生活补助的建档立卡等四类困难小学生329人，每生250元，计8.225万元；初中生5人，每生312.5元，计0.15625万元。春季学期补助资金发放共计133.2xx75万元。

3. 义务教育文具费补助

20××年义务教育阶段文具费到位资金：市级12.6384万元，县级配套xx.9132万元，到位资金合计31.5516万元。20××年春季学期文具费补助发放：小学10950人，初中4722人，每人每学期10元，共计15.672万元。

4. 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

20××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到位资金：中央0万元，省级639.21万元，市级113.93万元，县级配套xx2.96万元，到位资金合计946.1万元。20××年春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享受人数13xx1人，支出资金万529.32元。

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0××年到位资金74.21万元，20××年春季学期共资助学生538人，其中一等助学金享受人数166人，每生1250元，发

放金额20.75万元，二等助学金享受人数372人，每生750元，发放金额27.9万元；共发放金额48.65万元。

6. 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免学杂费

20××年到位资金13.66万元，学费减免享受人数xx3人，减免金额9.15万元。

7. 建档立卡生活费补助

20××年到位资金42.79万元，发放建档立卡生活费补助134人，发放金额16.75万元。

8. 中职国助金

20××年春季学期到位资金20.58万元，发放国助金补助122人，发放金额12.4万元。

9. 中职免学费

20××年春季学期到位资金100.404万元，发放国助金补助624人，发放金额62.4万元。

截止20xx年1月-12月，共计发放人数79021人(累计)，发放金额2103.3万元，无未发放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截止20xx年1月-12月，共计发放人数72793人(累计)，发放金额xx43.7万元，无未发放情况，资金全部到位。

(四) 各类教育专项资金拨付情况

截止20××年8月31日，共收到上级专项资金文件3654.61万元，财政拨付了2877.64万元，还有776.97万元未到账。未到位资金正在做项目评审及项目挂接[]20xx年1-12月，共收到上

级专项资金文件5278.79万元，财政拨付了5278.79万元□20xx年1-12月，共收到上级专项资金文件4985.39万元，财政拨付了4985.39万元。澄江市各种上级专项资金，均能及时拨款，不存在拖欠专款的情况。

二、存在问题

(一)学前经济困难儿童资助300元/年，标准过低，不符合社会实际且多年不变。

(二)随着过渡性政策取消，绩效分配方案还需进一步完善。绩效工资考核评价机制关系到30%奖励性绩效工资的合理分配问题，绩效考核制度，评价标准有待进一步规范完善。

(三)部分资金上级下达资金线太长，一笔资金多次下达，增加工作量。

三、整改措施

(一)建议提高学前经济困难儿童资助标准，让这项惠及民生的好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二)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加强教师的思想教育。

对义务教育绩效工资实施每一个阶段，要密切注意老师思想动态，认真做好调研工作，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情况，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不断调整和完善我市教师绩效工资的分配方案，化解矛盾，切实维护教师队伍稳定。

(三)建议减少一项资金多次下达的情况。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健全奖励性绩效工资考核发放机制。澄江市将探索设立

骨干教师津贴以及各个学校自行设定的教师教育教学类获奖津贴，真正体现“多劳多酬”、“优绩优酬”，引导广大教职工把工作的重心放在履行岗位职责、实现工作目标上。以激励教职工不断提高自身业务水平，不断取得教育教学工作新成绩，努力推进全市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二)积极稳妥实施好农村中小学教师生活性补贴的发放工作。为了鼓励广大教师到艰苦边远地区农村中小学及幼儿园从教，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还需要对发放生活补贴的标准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仍需进一步完善，同时，也要充分考虑到全市地域、环境等诸多方面的因素，真正实施好农村中小学教师生活性补贴的发放工作，促进全市中小学教育的均衡发展。

(三)积极组织收入，增加地方财力。一是依法加强税费征收，充分挖掘增收潜力，做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严防跑冒滴漏、增加财政收入。二是千方百计盘活各项资产资源，努力增加非税收入。三是盘活用好各项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积极主动争取上级支持。

(四)增强责任意识，确保学校公用经费落实到位。公用经费是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基本费用，积极落实“三保”责任，确保学校公用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

澄江市财政局坚持把教育事业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纳入市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强化政府主体，依法落实财政对教育的投入。

义务教育学校工资及各类津贴补贴发放情况、教职工五险一金缴纳情况、和各类教育专项资金拨付到位，真正实施我市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经费保障的长效机制，提高了教师工资福利待遇和职业地位，缩小了城乡教师收入差距，调动了广大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了学校发展活力，为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均衡发展创造条件。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